基金管理人: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9年8月28日

富兰克林国海成长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半年度 报告摘要

2019年6月30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9年8月2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9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2 基金简介

2.1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国富成长动力混合
基金主代码	450007
交易代码	45000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9年3月25日
基金管理人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8,474,105.88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重点投资于具有内生性增长和外延式扩张的积极成长型企业,在合理控制风险的基础上,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增值。
投资策略	大类资产配置; 本基金管理人将以大类资产的预期收益率、风险水平和它们之间的相关性为出发点,对于可能影响资产预期风险、收益率和相关性的因素进行综合分析和动态跟踪,据此制定本基金在股票、债券和货币市场工具等大类资产之间的配置比例、调整原则和调整范围,并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调整,以达到控制风险、增加收益的目的。 股票选择策略; 本基金在适度的大类资产配置的基础上运用“精选成长股”的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股票的选择分为三个层次:首先,成长型筛选是针对企业历史财务指标,应用数量模型筛选股票,查阅研究员实地调研推荐的部分股票,建立备选股票库;其次,对备选股票库的股票应用估值模型进行价值评估;最后,对投资目标的商业模式进行分析,找出未来成长的动力,进行整体优化,选择股票投资组合。 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债券投资为股票投资由于市场条件所限,不易实施预定投资策略时,使部分资产保值增值的防守性措施。债券投资组合的回报主要来自于组合的久期管理,识别收益率曲线中价值低估的部分以及各类债券中价值低估的种类。 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不直接从二级市场买入权证,可持有股票派发或可分离交易债券所分离的权证。
业绩比较基准	85%×沪深300指数+ 10%×中债国债总指数(全价)+ 5%×同业存款息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及货币市场基金,属于中风险收益特征的基金品种。

2.3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储丽莉	王永民
	联系电话	021-3855 5555	010-6659 4896
	电子邮箱	service@ftfund.com	fund@bankof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700-4518 ,9510-5680和021-38789555	95566
传真		021-6888 3050	010-6659 4942

2.4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ftfund.com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9年1月1日 - 2019年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9,985,762.42
本期利润	16,225,928.07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713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24.76%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9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3430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78,530,463.54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3430

注:

1.上述财务指标采用的计算公式,详见证监会发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号《主要财务指标的计算及披露》。

2.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4.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要低于所列数字。

3.2基金净值表现

3.2.1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5.93%	1.12%	4.63%	0.98%	1.30%	0.14%
过去三个月	-0.56%	1.52%	-1.04%	1.30%	0.48%	0.22%
过去六个月	24.76%	1.46%	22.77%	1.32%	1.99%	0.14%
过去一年	7.79%	1.49%	8.20%	1.30%	-0.41%	0.19%
过去三年	0.83%	1.19%	18.49%	0.94%	-17.66%	0.25%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57.78%	1.62%	52.27%	1.29%	5.51%	0.33%

3.2.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09年3月25日。本基金在6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04年11月,由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富兰克林邓普顿投资集团全资子公司邓普顿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目前公司注册资本2.2亿元人民币,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51%的股份,邓普顿国际股份有限公司持有49%的股份。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是国内A股市场第16家上市券商,是拥有全业务牌照,营业网点遍布中国主要城市的全国性综合类证券公司。富兰克林邓普顿投资集团是世界知名基金管理公司,在全球市场上有超过70年的投资管理经验。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引进富兰克林邓普顿投资集团享誉全球的投资机制、研究平台和风险控制体系,借助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综合业务优势,力争成为国内一流的基金管理公司。

本公司具有丰富的管理基金经验。自2005年6月第一只基金成立开始,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旗下运作32只基金产品。

4.1.2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杜飞	国富成长动力混合基金及国富新趋势混合基金的基金经理兼研究员	2015年7月17日	-	8年	杜飞先生,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硕士。历任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助理、研究员、国富中小盘股票基金、国富焦点驱动混合基金及国富弹性市值混合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国富新价值混合基金的基金经理兼研究员。截至本报告期末任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富成长动力混合基金及国富新趋势混合基金的基金经理兼研究员。

注:

1. 表中“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其中,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 表中“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为该名员工从事过的所有诸如基金、证券、投资等相关金融领域的工作年限的总和。

4.2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富兰克林国海成长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公平交易管理制度》,明确了公平交易的原则和目标,制订了实现公平交易的具体措施,并在技术上按照公平交易原则实现了严格的交易公平分配。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不同投资组合间通过价差交易进行利益输送的行为。

4.3.2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公司严格按照《异常交易监控与报告制度》和《同日反向交易管理办法》对异常交易进行监控。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投资组合之间发生的同日反向交易且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

4.4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9年1季度,市场呈现普涨格局。政策层面,中央为企业减税降费力度超市场预期,中美贸易谈判取得进展,市场风险偏好提升。资金层面,MSCI提高A股权重,境外资金持续流入A股市场,境内资金配置股票比例提升。1月份,外资通过沪港深通道持续流入A股,白酒、家电等板块表现较好,银行板块估值也出现一定修复。新能源发电平价上网日渐临近,风光板块表现较好。本基金保持低换手率,重点持仓的新能源和银行持仓对业绩产生较大贡献,股票仓位对净值有一定拖累,单月基金净值跑输业绩比较基准。2月份,新披露的社融数据超市场预期,科创板细则也陆续出台,创业板引领市场上涨,5G、人工智能、金融科技等板块涨幅居前,此外农业养殖和券商板块也表现较好,银行、家电、白酒等板块涨幅靠后。本基金增持了计算机、养殖板块持仓,减持了黄金、化工板块持仓,单月基金净值跑输业绩比较基准。3月份,内外资合力流入A股市场,养殖、计算机、食品饮料等板块涨幅居前,金融、钢铁、煤炭、有色金属等板块涨幅靠后。本基金增持了智能驾驶、食品饮料板块,减持了新能源和军工持仓,食品饮料和新能源板块持仓对业绩产生较大贡献,单月基金净值跑赢业绩比较基准。进入2季度,市场整体呈现向下调整。中美贸易摩擦反复,美国启动对华为芯片禁运将贸易战向科技战升级,降低了市场的整体风险偏好。经济层面,上半年主要宏观经济数据下台阶,经济增长压力依然存在。资金层面,A股市场正式纳入富时罗素全球指数,北上资金整体趋势是流入A股市场。4月份,在经历2季度的快速上涨后,部分投资者有兑现收益需求,此外货币政策转向收紧的担忧增多,市场向下调整。经营数据较好的银行、食品饮料和免税板块表现出较好的抗跌性,TMT和券商板块涨幅出现较大回撤。本基金保持了中性股票仓位,减持了风电设备板块,增持了计算机板块,组合中的计算机持仓对净值产生较大拖累,单月基金净值跑输业绩比较基准。5月份,新披露的宏观经济数据不及市场预期,外围环境方面美国对华为禁运芯片,引发市场风险偏好降低,市场出现向下调整。本基金保持中性股票仓位,增持了养殖和电力设备板块,减持了电子和传媒板块,单月基金净值大幅跑赢业绩比较基准。6月份,市场流动性宽松,A股市场正式纳入富时罗素全球指数,市场呈现结构性反弹行情。外资偏好的消费、金融板块表现优异,与宏观经济相关度高的板块表现不佳。具体来看,食品饮料、金融、休闲服务行业涨幅居前,TMT板块也出现小幅反弹,煤炭、钢铁、建筑、地产行业排名靠后。本基金调高了股票仓位,增持了通信和电力设备板块,减持了银行板块,单月基金净值跑赢业绩比较基准。

4.4.2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2019年6月30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1.3430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上涨24.76% ,同期业绩基准上涨22.77%,跑赢业绩基准1.99%。本基金通过自下而上精选个股,重仓股表现较好是上半年跑赢业绩基准的主要原因。

4.5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展望

2019年上半年宏观经济数据表现不佳,尚未看到明显改善信号,估计下半年经济维持低位运行。流动性方面,全球进入了新一轮货币宽松周期。在这一背景下,国内货币政策将继续发挥对经济的预调功能,估计下半年流动性相对宽松。年初以来,中美贸易摩擦的风险在市场预期中反复消化,影响还在但趋于弱化,市场估值从底部修复到相对合理位置。展望后市,我们认为下半年市场指数上下空间都有限,个股行情有望展开,精选个股策略依然有效。我们相对看好风电光伏、生物医药、信息基础设施和消费板块投资机会。

本基金在下半年将根据经济和流动性等因素配置内生增长与估值相匹配,长期竞争力突出的公司。本基金将积极寻找政策变化给市场带来的机会,精心选股,做好行业配置,争取获得超额贡献。

本基金将继续按照基金合同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努力做好基金投资工作,争取未来更好的长期投资收益。

4.6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有效控制基金估值流程,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设有投资资产估值委员会(简称“估值委员会”),并已制订了《公允估值管理办法》。估值委员会审核和决定投资资产估值的相关事务,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允、合理,保证估值未被歪曲以免对基金持有人产生不利影响。报告期内相关基金估值政策由托管银行进行复核。公司估值委员会由总经理或其任命者负责,成员包括投研、风险控制、监察稽核、交易、基金核算方面的部门主管,相关人员均具有丰富的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验和专业能力。基金经理如认为估值有被歪曲或有失公允的情况,应向估值委员会报告并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各方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一切以投资者利益最大化为最高准则。

4.7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期末,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基金无应分配但尚未实施分配的利润。

4.8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无。

§5 托管人报告

5.1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托管人”)在对富兰克林国海成长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5.2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注: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部分未在托管人复核范围内)、投资组合报告等数据真实、准确和完整。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富兰克林国海成长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9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本期末 2019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8年12月31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12,989,365.60	8,997,324.80
结算备付金	193,204.25	254,758.98
存出保证金	29,993.97	32,720.49
交易性金融资产	66,515,646.35	48,018,243.70
其中:股票投资	66,510,488.35	48,018,243.70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5,158.00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8,810,460.93
应收利息	2,376.41	531.36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108,381.82	5,027.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79,838,968.40	66,119,067.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9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8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914,821.44	-
应付赎回款	108,014.18	12,358.70
应付管理人报酬	93,078.34	85,835.93
应付托管费	15,513.06	14,305.99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102,528.54	162,029.32
应交税费	-	0.07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74,549.30	257,520.87
负债合计	1,308,504.86	532,050.88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58,474,105.88	60,924,282.51
未分配利润	20,056,357.66	4,662,734.55
所有者权益合计	78,530,463.54	65,587,017.0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9,838,968.40	66,119,067.94

注:报告截止日2019年6月30日,基金份额净值1.3430元,基金份额总额58,474,105.88份。

6.2利润表

会计主体:富兰克林国海成长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一.收入	17,363,875.08	-11,754,375.27
1.利息收入	51,348.85	45,635.97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44,999.89	33,811.27
债券利息收入	15.39	72.52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6,333.57	11,752.18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1,070,385.66	1,217,305.03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10,468,921.80	343,382.34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3,249.01	83,978.5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598,214.85	789,944.18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240,165.65	-13,020,765.57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1,974.92	3,389.30
减:二.费用	1,137,947.01	1,403,973.85
1.管理人报酬	557,197.33	669,775.06
2.托管费	92,866.27	111,629.14
3.销售服务费	-	-
4.交易费用	405,119.50	484,042.54
5.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税金及附加	0.02	0.27
7.其他费用	82,763.89	138,526.8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225,928.07	-13,158,349.12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225,928.07	-13,158,349.12

6.3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富兰克林国海成长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60,924,282.51	4,662,734.55	65,587,017.06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6,225,928.07	16,225,928.07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2,450,176.63	-832,304.96	-3,282,481.59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508,796.26	391,299.25	1,900,095.51
2.基金赎回款	-3,958,972.89	-1,223,604.21	-5,182,577.10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58,474,105.88	20,056,357.66	78,530,463.54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67,782,362.09	31,113,912.96	98,896,275.05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3,158,349.12	-13,158,349.12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6,570,955.98	-2,901,403.81	-9,472,359.79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545,648.49	624,357.74	2,170,006.23
2.基金赎回款	-8,116,604.47	-3,525,761.55	-11,642,366.02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61,211,406.11	15,054,160.03	76,265,566.14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_____林男_____ _____林勇_____ _____龚黎_____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报表附注

6.4.1基金基本情况

富兰克林国海成长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原富兰克林国海成长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正监许可[2009]第40号《关于核准富兰克林国海成长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富兰克林国海成长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1,109,462,046.52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09)第39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富兰克林国海成长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2009年3月25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1,109,598,820.51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136,773.99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2014年中国证监会令第104号《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富兰克林国海成长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于2015年8月8日公告后更名为富兰克林国海成长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富兰克林国海成长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上市交易的股票、债券、资产支持证券、权证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其中,本基金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60%-95%,债券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0%-40%,权证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范围为0%-3%,现金以及到期日在1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85%×沪深300指数+10%×中债国债总指数(全价)+5%×同业存款利率。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19年8月28日批准报出。

6.4.2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富兰克林国海成长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6.4.4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6.4.3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间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19 年 6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9年 1 月 1 日至 2019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6.4.5.2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6.4.5.3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6.4.6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号《关于明确金融 房地产开发 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2018年1月1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2018年1月1日起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转让2017年12月31日前取得的非货物期货,可以选择按照实际买入价计算销售额,或者以2017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的非货物期货结算价格作为买入价计算销售额。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 基金卖出股票按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5) 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6.4.7关联方关系

6.4.7.1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无。

6.4.7.2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海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8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8.1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8.1.1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有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股票交易。

6.4.8.1.2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有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6.4.8.2关联方报酬

6.4.8.2.1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557,197.33	669,775.06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19,253.41	143,080.55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基金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1.5% / 当年天数。

6.4.8.2.2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92,866.27	111,629.14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基金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5% / 当年天数。

6.4.8.3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8.4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4.1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1.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费率按本基金基金合同公布的费率执行。

2.本报告期和上年度可比期间(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6.4.8.4.2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1.本基金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费率按本基金基金合同公布的费率执行。

2.本报告期末和上年度末(2018年12月31日)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未投资本基金。

6.4.8.5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银行	12,989,365.60	42,392.11	8,235,382.94	30,872.92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6.4.8.6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6.4.8.7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6.4.9期末(2019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9.1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6.4.12.1.1 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601236	红塔证券	2019年6月26日	2019年7月5日	新股未上市	3.46	3.46	9,789	33,869.94	33,869.94	-

6.4.9.2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9.3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9.3.1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从事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6.4.9.3.2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从事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6.4.10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公允价值

(a)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b)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2019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66,481,776.41元,第二层次的余额为33,869.94元,无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2018年12月31日,第一层次47,710,851.70元,第二层次307,392.00元,无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

(ii)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和债券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

(iii)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无。

(c)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于2019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2018年12月31日:同)。

(d)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2)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7 投资组合报告

7.1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66,510,488.35	83.31
	其中:股票	66,510,488.35	83.31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5,158.00	0.01
	其中:债券	5,158.00	0.01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3,182,569.85	16.51
8	其他各项资产	140,752.20	0.18
9	合计	79,838,968.40	100.00

7.2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2,772,013.86